

证券代码：600701

证券简称：退市工新

公告编号：2021-025

##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代办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5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98号），上交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公司股票目前处于退市整理期。

鉴于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后将转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聘请具有主办券商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以下简称“代办机构”）并与其签订相关协议。2021年3月22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后聘请代办机构以及股份托管、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聘请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为代办机构，并委托江海证券有限公司提供相关股份转让服务。

特此公告。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